

证券代码：831621

证券简称：中镁控股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5 年 4 月 15 日；

原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起，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变更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原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勤勉尽职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对公司信息披露资料进行审慎核查，及时传达全国股转公司监管意见并进行相关业务规则培训，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中天国富证券在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对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公司经与中天国富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起，由华英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签署《终止持续督导之协议书》；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与华英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

2025 年 4 月 1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议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华英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各方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